

关于霍城县 2019 年度举借债务及 2020 年 预算安排政府举债情况的说明

一、2019 年政府举债情况

2019 年度，自治州下达霍城县新增债务限额 4.76 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.46 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 3.3 亿元。截止 2019 年末，霍城县累计政府债务限额 18.34 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.34 亿元，专项债务限额 6 亿元。2019 年，自治州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4.76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 1.46 亿元，专项债券 3.3 亿元。具体情况：新增一般债券 1.46 亿元，主要用于精准扶贫 600 万元；公安局、政法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4000 万元。新增专项债券 3.3 亿元，用于霍城县 2019 年供水、污水、供热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 亿元，霍城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.3 亿元，霍城县 2019 年土地储备项目 2 亿元，全部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；置换一般债券 0 亿元，置换专项债券 0 亿元；再融资一般债券 0.35 亿元，再融资专项债券 0 亿元。

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

单位：亿元

项 目	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（执行数）	2019 年政府债务余额（执行数）
合计	18.34	15.84
一般债务	12.34	10.26
专项债务	6	5.58

二、2020 年预算安排政府举债情况

2020 年霍城县政府限额 20.04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 13.64 亿元；专项债务 6.4 亿元。提前下达的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1.7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 1.3 亿元万元；专项债务 0.4 亿元。

2020 年预算安排政府举债 1.7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 1.3 亿元；专项债务 0.4 亿元。